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公告》，2016年3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3月2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8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2016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张楠赓、李佳轩、刘向富、孔剑平、北京嘉楠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杭州置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华丁瞰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盈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数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晟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彼特蒂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贝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水木泽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彼特参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杭州嘉楠耘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嘉楠耘智”）100%股份，同时向纪法清、孔剑平、孙奇锋、王麒诚和中信建投资管计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总额不超过167,00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100%。

具体方案详见2016年6月8日披露的《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8日